

114 年度會計業務協調會 Q&A 彙整表

114.7.11

項次	提問內容	業管單位說明	提問單位
1	1.採購系統新平台建議仍維持請購單號條碼，以利各處室及主計室檢核。 2.兼任教師核支差旅費時，經主計室要求檢附假單資訊，惟洽人事室可免附，請釐清核銷程序。 3.兼任教師領取鐘點費/獎勵費時，屢經人事室多次來回修正勞健保金額，建議請人事室及電算中心系統化設計作業流程，以降低公文往返耗時。	【電算中心】 新增之空白支出憑證黏存單報表，表頭印有請購單號及條碼。 【主計室】 1.有關國內旅費(含訓練、講習)報支，應檢附差勤核准單、國內出差旅費報告表及公用清冊等。 2.兼任教師至國內(外)出差，請檢附「校外人士國內(外)出差申請單」；惟倘另經專簽核准，得免予檢附。上開申請單請至主計室網站/「表格下載」/「旅運費」下載。 【人事室】 1.兼任教師核支差旅費一節，兼任教師如無法於排定授課時段上課，方需辦理請假手續，非屬上課時段則毋需請假。 2.兼任教師申請鐘點費，多次修正勞健保金額一節： ①本室第四組業請電算中心協助新增「開放各單位查詢兼任教師每月應扣保險費」之查詢系統，俾利各單位辦理兼任教師薪資(鐘點費)造冊作業之正確性及時效性，該項功能預計 114 年 8 月 1 日上線(最新資訊將另公告於人事服務簡訊)。 ②系統開發與維護需求單業於 114 年 6 月 27 日會辦電算中心。	社科院
2	經費結報簡報常見問題第 15 項，有關餐費之報支，是否適用於： ①宴請外賓(600 元)。 ②導師班組活動之餐費。	【主計室】 1.有關餐費核銷，請本誠信原則報支，註明「活動或會議名稱」、「日期」、「起訖時間」及「參加人數」	廣電系

項次	提問內容	業管單位說明	提問單位
		並簽名。如有外賓與會，請加註含外賓人數，無須檢附會議簽到單或會議紀錄。 2. 依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「導師制經費補助項目說明及核銷注意事項」，各系所班(組)活動費，應檢據結報並檢附導生名單或簽到表，爰報支餐費仍應檢附簽到表。	
3	非國科會計畫之「經費核定清單」屬業務費之「審查費」、「圖片費」，惟近期於核銷各項計畫之「審查費」、「圖片費」時，常需補件或與出納組電話確認細節，是否可提供審核之標準，據以判斷哪些是屬「審查費」、「圖片費」、「非固定薪資」？	【總務處】 1. 「審查費」之認定標準：是否為審查將出版刊登之學術研究論文或教師升等論文(若係為其他才藝、競賽、教案等目的之文件審視、檢視、評分等，屬「評審費」或「非固定薪資」)。 2. 「圖片費」之認定標準：是否為使用他人創作之圖片所給付之報酬，並請檢附「授權書(合約)」。 【主計室】 有關「審查費」、「圖片費」之支給標準，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」分述如下： 1. 審查費： ① 中文：每千字 300 元至 380 元或每件 1,220 元至 1,830 元。 ② 外文：每千字 380 元或每件 1,830 元。 2. 圖片費：請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。	原民中心
4	為避免分批採購疑慮，建議以後年度可增加查詢 1 年內已給付某廠商累計款項之功能。	【電算中心】 本校現行採購管理系統僅事務組具廠商採購金額查詢權限，倘政大實小有查詢之需求，則開放實小權限功能，俾利查詢。	政大實小
5	由於目前承辦之講座核銷部分，因所得扣繳類別 50(薪資)與 9B(執行業務)之區別而歸類為 50(薪資)，惟囿於活動受限於時數長度，	【總務處】 有關所得扣繳類別係屬 50(薪資)或 9B(執行業務)，請參考出納組網頁「下載專區」/「法令規章」/「所得	教務處 教發中心

項次	提問內容	業管單位說明	提問單位
	依「鐘點費」標準核銷，難以合理價格聘請講座，是否可依「場次」之標準據以核銷。	類別講演鐘點費、稿費與薪資」之說明。 【主計室】 1. 專題演講之所得款項，究歸屬為50(薪資)授課鐘點費或9B講演鐘點費，請先會辦出納組確認。 2. 至講座支給標準，請依講座實際性質，按「本校專題演講報酬支給標準」每場次上限，或「講座鐘點費支給表」每節上限辦理，不受上開出納組所得款項認定影響。	
6	建議未來政大收據參採清華、陽明交大及中央大學等作法，由手寫三聯式收據改為列印式或電子收據，以減少開立單位之書寫手續及錯誤，亦便於日後查詢與相關單位管理。	【總務處】 出納組擬將本項需求併入相關專案規劃，並請電算中心協助開發所需功能。	圖書館
7	1.系統優化建議： ①公用清冊：「款項」欄位，新增查詢功能。(目前僅可下拉式選單選取) ②採購系統：增加複製請購單及查詢清單列出案由之功能。 2.經費結報簡報常見問題第7項，有關外聘專家到本校論文口試、博碩士論文計畫審查之交通費報支，在政大之停車費能否報支？	【電算中心】 ①新版請購程式已新加「案由」欄位。 ②清冊款項輸入優化及請購案複製功能，將視本中心工作排程狀況妥善安排處理。 【主計室】 外聘專家學者至本校參與論文口試、博碩士論文計畫審查，其 <u>校內</u> 停車費可予報支。	運動產業與文化學士學位學程